

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「英語單字王」比賽實施要點

一、活動目的

推動基礎而全面的英語學藝活動，活絡校園英語學習風氣，舉辦校內英語拼字比賽，藉此提升學童之學習興趣，並強化其英語拼寫能力。

二、活動辦法

(一)主辦：教務處

(二)協辦：英語任課教師

(三)日期：

1. 初賽：各班英語課堂自行擇期辦理。

2. 複賽：男女不拘，各班至多 6 人報名複賽。

112 年 12 月 25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08：20~08：30（08：00 集合）

3. 決賽：各年級複賽成績前 6 名參加(遇有棄權時，由候補名次遞補)。

112 年 12 月 29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08：10~09：25（08：00 集合）

(四)地點：視聽教室(依參賽人數彈性調整)。

(五)對象及資格：

三、四、五、六年級自由報名，須於 12 月 15 日（五）中午 12 時以前向英語老師報名。

(※一、二年級得報名三年級組)

(六)比賽範圍：

主要就教育部公佈之國中小 1200 單字（1-8 級）進行命題，三年級主要以「1-3 級」字彙為範圍，四年級主要以「1-5 級」字彙為範圍，五年級主要以「1-7 級」字彙為範圍，六年級主要以「1-8 級」字彙為主要範圍，請參閱本校單字王活動網頁公布「1-8 級」字彙表。

(七)比賽方式：(不得攜帶電子字典、手機、字表小抄，違規者一律取消比賽資格)

1. 複賽：以學校行動載具(ipad)於指定比賽場地即時作答，以 10 分鐘為限，選擇題 100 題，參賽學生依中文，選擇正確的英文單字。

例題：書本 _____(A) book (B)cook (C)kook(D) dook

2. 決賽：各年級複賽取前 6 名進入決賽，採「聽字拼寫」方式進行，參賽者必需能夠完整把單字拼出，以淘汰賽方式進行，無法順利拚出單字者淘汰，每位參賽者可以有錯誤 1 次的機會，錯誤第 2 次時立即淘汰，取至最終優勝者，以此確認 1-6 名次。惟經聽力題，仍難分勝負時，評審得加考下一級單字藉以產生優勝者(六年級則加考教育部所公布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2,000 字參考字彙」其中字母 a 開頭之字彙；加考題結束後仍未分出勝負，則以「一次未錯者」為優勝。(決賽時，遇有戰績相同時，則以複賽成績優者為勝；倘若複賽成績亦相同時，則並列該名次)

三、出題、閱卷及評審委員：由教務處聘請本校英語專任教師及具英語專長之教師擔任，協助出題及評審教師，得依其實際加班情形申請加班補休。

四、獎勵方式：各年級進入決賽者(前 6 名)於賽後公開頒獎以茲鼓勵。

五、學生報名請直接向任課英語老師報名，再由英語老師統一提交參賽名單至教務處。

六、本要點若有修正事項，即時於本網頁修正公告之。